附件1

2020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支持双季稻社会化服务）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（申请单位） |  | 身份证号码（组织机构代码）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开户银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早造种植面积（亩） | 早造种植品种 | 晚造种植面积（亩） | 晚造种植品种 | 双季稻面积 | 种植地点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本人承诺申报内容真实。申请人：申请时间：  | 村（社区）审核意见：情况属实，同意申报。 单位（盖章）： 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 |
| 镇街（园区）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意见：情况属实，同意申报。 单位（盖章）： 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 |

注：1、面积保留一位小数；2、种植地点填写具体的地名；3、以上信息需填写完整。